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11月15日，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4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会议的通知，公司已于2018年11月3日以现场送达及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文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2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何文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文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文联先生、陆伟先生、魏一骥先生、张红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陆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徐敏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钱浩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规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要求，在全面考察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的基础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何文健、何文联、魏新娟、魏一骥、王卓，其中董事长何文健担任召集人。

(2)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何文健、王卓、朱加宁，其中王卓担任召集人（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占多数）。

(3)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魏新娟、潘煜双，朱加宁，其中潘煜双担任召集人（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占多数）。

(4) 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魏一骥、朱加宁、潘煜双，其中朱加宁担任召集人（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占多数）。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之内，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高管简历

总经理简介

何文健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当选为海宁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海宁市总工会第九届执行委员会执委、浙江省照明电器协会副理事长，先后荣获“海宁市优秀共产党员”、“嘉兴市十大工业转型发展风云人物”、“嘉兴市南湖百杰优秀人才”、“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的荣誉称号。何文健先生的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92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海宁市盐官灯头五金厂总经理；1998年12月至今任海宁市求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副总经理简介

何文联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海宁市盐官灯头五金厂机修工；1998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海宁市求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01年1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生产部经理、生产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灯头事业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陆伟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1年6月至2003年3月任浙江晨丰灯头有限公司机修工；2003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江西晨航灯头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年10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企管部助理、行政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魏一骥先生，1990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4月担任公司兼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张红霞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1年2月至2006年1月任晨丰有限生产车间主任；2006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西晨航出纳兼仓库主管；2009年12月至2015年11月曾先后担任晨丰有限总

经理办公室主任、注塑事业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监事。

董秘简介

陆伟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1年6月至2003年3月任浙江晨丰灯头有限公司机修工；2003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江西晨航灯头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年10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企管部助理、行政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陆伟先生于2016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事务代表简介

徐敏女士，1983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2月至2012年7月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检测员、行政专员；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专员、行政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行政经理助理、行政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徐敏女士于2016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财务总监简介

钱浩杰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年2月至2003年2月任海宁市万力工具有限公司会计；2003年2月至2015年11月任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